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妙可蓝多”)参股并购基金上海祥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祥民”)存续期于2025年1月29日届满。根据《上海祥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约定,2025年1月29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参股并购基金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参股并购基金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认购并购基金份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参与认购渤海华美(上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上海祥民曾用名,以下简称“渤海华美”)、吉林股份有限合伙公司(以下简称“联祥消防”)及有限合伙人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中航信托·天启[2017]678号消费升级产业并购基金专项集合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中航信托”)、吉林福耀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福耀”)签署了并购基金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原合伙协议”),并购基金于2018年5月28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后,各合伙人认缴出资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合伙人	身份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出资比例
渤海华美	普通合伙人	1,000,000.00	0.07%
联祥消防	普通合伙人	1,000,000.00	0.07%
中航信托	有限合伙人	446,000,000.00	29.73%
妙可蓝多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00	6.67%
吉林福耀	有限合伙人	952,000,000.00	63.47%
合计		1,500,000,000.00	100%

2018年6月,公司按照原合伙协议的约定,向并购基金缴付了全部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相关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参与认购并购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二)并购基金后续变更情况

2021年1月29日及2021年2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股并购基金重新签署合伙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相关各方重新签署并购基金《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新合伙协议”)及相关文件,对并购基金名称、合伙人、存续期限、管理人等原合伙协议条款进行变更或补充。渤海华美和中航信托从并购基金退出,盛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云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方基金”)加入并购基金成为普通合伙人并担任并购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管理人,同时并购基金名称变更为“上海祥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因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柴晓女士及其配偶控制的公司于2020年6月完成对联祥消防100%股权的收购,吉林福耀为联祥消防子公司,联祥消防与吉林福耀成为公司关联方,从而公司与联祥消防、吉林福耀重新签署并购基金合伙协议被动形成关联交易。

相关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2日和2021年2月5日披露的《关于参股并购基金进展暨重新签署合伙协议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和《关于参股并购基金进展暨重新签署合伙协议涉及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并购基金于2021年5月6日完成前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后,各合伙人认缴出资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合伙人	身份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出资比例
盛方基金	普通合伙人	1,000,000.00	0.06%
联祥消防	普通合伙人	1,000,000.00	0.06%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5-009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参股并购基金存续期限届满拟进行清算分配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5-009

妙可蓝多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	8.21%
吉林福耀	有限合伙人	1,116,453,559	91.63%
合计		1,216,453,559	100%

根据新合伙协议约定,并购基金的存续期限自基金成立之日起起算(基金成立之日为2018年5月29日)为80个自然月,现存续期于2025年1月29日届满。

二、并购基金截至目前的的基本情况

(一)并购基金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情况

截至目前,并购基金各合伙人认缴出资及其实缴情况如下:

合伙人	身份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盛方基金	普通合伙人	1,000,000.00	0
联祥消防	普通合伙人	1,000,000.00	0
妙可蓝多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	100,000,000
吉林福耀	有限合伙人	1,116,453,559	478,114,559
合计		1,216,453,559	578,114,559

根据原合伙协议及新合伙协议的约定,并购基金普通合伙人可基于自主决策不向并购基金缴付任何出资,截至目前,普通合伙人均未实缴。公司及吉林福耀分别实缴100,000,000元和478,114,559元。

(二)并购基金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目前,并购基金持有长春市联鑫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联鑫”)99.99%股权,长春联鑫持有吉林芝然乳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芝然”)90%股权,吉林芝然持有 AUSTRALIA ZHIRAN CO. PTY LTD(以下简称“澳洲芝然”)及香港芝然乳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芝然”)100%股权或权益,澳洲芝然间接持有 BROWNS FOODS OPERATIONS PTY LIMITED(以下简称“Brownes”)100%股权或权益。

除上述股权投资外,截至目前,并购基金作为持有长春联鑫99.99%股权的股东,对长春联鑫持有23,608.00万元无息债权投资。

并购基金截至目前的具体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